

1.4

WEDNESDAY

創世記

4:1-24

上主責問他：「你做了什麼事？你弟弟的血從地下出聲，向我哭訴。你殺他的時候，大地張開口吞了他的血。現在你受詛咒，再也不能耕犁田地；即使你耕種，土地也不生產。你要成為流浪者，在地上到處流蕩。」該隱對上主說：「我受不了這麼重的懲罰。你把我趕出這塊土地，叫我不再見你的面；我將成為無家可歸的流浪者，在地上到處流蕩，人家遇見我，都想殺我。」但是上主回答：「不，誰殺了你，誰就得賠上七條命。」因此，上主就給該隱做了一個記號，警告遇見他的人不可殺他。（創4:10-15）

不可殺他

創世記第4章記載了該隱殺害亞伯的手足悲劇，這也是聖經中第一齣謀殺案。上主比較喜歡亞伯並接納他的祭物，導致該隱的妒意與殺機，最後痛下殺手。但經文中有很長篇幅是上主對該隱說話，祂不斷勸該隱要檢討自己的問題，並克服罪的引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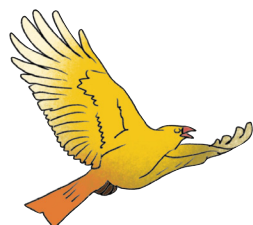
該隱仍然犯罪，並須付上代價。但是上主也答應會保護該隱，給他記號，警告別人不可殺他。看來上主始終沒有放棄該隱，即使他犯了罪，也沒有棄他的生命於不顧。這樣的經文究竟帶給我們什麼啟發？

在台灣，死刑是爭辯不休的議題，有人認為死刑才能確實嚇阻犯罪，反方則出於人心可以教化，或者基於冤獄的可能，或認為公權力不該有奪取他人的性命的資格；例如威權時期，有許多人無辜枉死於酷刑。死刑確實是人道與刑罰的難題，但在今天的經文中，上主並沒有允許殺人償命，其實也提醒著讀者，人擅自定奪他人生死，是極為驕傲的事情。

緬軍不斷攻擊教會 普世組織譴責



2022年11月17日，普世教協（WCC）和亞洲教協（CCA）的領導人共同簽署了一份聲明，呼籲民眾關注緬甸的攻擊事件。他們希望藉著這份聲明，提高宣傳力度並增加正義行動。（全文內容請至TCNN閱讀）



保障性命的主，祢不輕易取走他人性命，也反對人殺人，求祢幫助我們反省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